



Great Wall Terroir  
長城天下

# Great Wall Terroir Holdings Limited 長城天下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24)



中期報告  
2023



**減廢證書**

Wastewi\$e  
—Certificate—



混合產品  
紙張 |  
支持負責任的林業  
**FSC® C176382**

# 目錄

公司資料	2
簡明綜合損益表	3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
業務回顧及前景	21
財務回顧	24
附加資料	26

##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張少輝 (主席兼代理行政總裁)

許振威

張鴻 (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五日起獲委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方偉豪

周曉東

張詩敏

## 公司秘書

梁容恩

## 核數師

天健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 法律顧問

康德明律師事務所 (有關百慕達法律)

樂博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有關香港法律)

## 主要往來銀行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金鐘道89號

力寶中心二座

10樓1005室

## 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524

## 網址

[www.gwt.hk](http://www.gwt.hk)

##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MUFG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4th Floor North Cedar House

41 Cedar Avenue

Hamilton HM12

Bermuda

## 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

夏愨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 簡明綜合 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長城天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二二年同期之比較數字。中期業績未經審核，惟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收益</b>	3		
— 客戶合約		40,987	43,906
— 租賃		672	672
收益總額		41,659	44,578
服務成本		(39,286)	(41,983)
毛利		2,373	2,595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4	287	(2,337)
銷售及分銷開支		(164)	(77)
經營及行政開支		(14,524)	(10,892)
下列各項之虧損撥備			
— 貿易應收款項		(362)	(128)
— 其他應收款項		(29)	(645)
撇銷其他應收款項		(209)	—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之已變現收益淨額		—	59
財務費用	5(a)	(166)	(97)
<b>除稅前虧損</b>	5	<b>(12,794)</b>	(11,522)
<b>所得稅開支</b>	6	<b>(99)</b>	(100)
<b>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之期內虧損</b>		<b>(12,893)</b>	(11,622)
		港仙	港仙 (經重列)
<b>每股虧損</b>	8		
基本及攤薄		(6.5)	(7.3)

# 簡明綜合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期內虧損</b>	<b>(12,893)</b>	(11,622)
<b>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b> 其後會或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b>(23)</b>	36
<b>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b>	<b>(23)</b>	36
<b>期內全面開支總額</b>	<b>(12,916)</b>	(11,586)
<b>期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歸屬於：</b>		
本公司擁有人	<b>(12,916)</b>	(11,752)
非控股權益	-	166
<b>期內全面開支總額</b>	<b>(12,916)</b>	(11,586)

# 簡明綜合 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機器及設備		107	93
使用權資產		7,612	-
投資物業	9	51,400	51,400
於聯營企業之權益		-	-
指定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列賬		1,910	1,910
其他應收款項	10	1,020	395
		<b>62,049</b>	53,798
<b>流動資產</b>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17,522	6,132
合約成本		-	37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		11	11
已質押銀行存款	11	602	598
短期銀行存款		-	9,0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265	18,031
		<b>30,400</b>	33,809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31,841	21,196
應付稅項		203	125
租賃負債		3,314	1,376
		<b>35,358</b>	22,697
<b>流動(負債)資產淨值</b>		<b>(4,958)</b>	11,112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57,091</b>	64,910
<b>非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	12	395	395
租賃負債		6,541	1,444
遞延稅項負債		204	204
		<b>7,140</b>	2,043
<b>資產淨值</b>		<b>49,951</b>	62,867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3	19,693	19,693
儲備		30,258	43,174
<b>權益總額</b>		<b>49,951</b>	62,867

# 簡明綜合 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儲備											
	股本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匯兌儲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投資重估 儲備(非重 新劃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資本贖回儲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資本儲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實繳盈餘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儲備總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小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9,693	360,630	787	(5,890)	25	(64)	83,489	(395,803)	43,174	62,867	-	62,867
期內虧損	-	-	-	-	-	-	-	(12,893)	(12,893)	(12,893)	-	(12,893)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其後會或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	-	(23)	-	-	-	-	-	(23)	(23)	-	(23)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總額	-	-	(23)	-	-	-	-	-	(23)	(23)	-	(23)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	-	(23)	-	-	-	-	(12,893)	(12,916)	(12,916)	-	(12,916)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19,693	360,630	764	(5,890)	25	(64)	83,489	(408,696)	30,258	49,951	-	49,951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5,755	348,041	1,026	(5,736)	25	(64)	83,489	(372,601)	54,180	69,935	(3,387)	66,548
期內虧損	-	-	-	-	-	-	-	(11,622)	(11,622)	(11,622)	-	(11,622)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其後會或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	-	(130)	-	-	-	-	-	(130)	(130)	166	36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130)	-	-	-	-	-	(130)	(130)	166	36
期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130)	-	-	-	-	(11,622)	(11,752)	(11,752)	166	(11,586)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15,755	348,041	896	(5,736)	25	(64)	83,489	(384,223)	42,428	58,183	(3,221)	54,962

# 簡明綜合 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13,551)	(11,365)
<b>投資業務</b>		
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	(34)	(21)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5	-
出售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之所得款項	-	207
已質押銀行存款增加	(6)	-
短期銀行存款減少	9,000	-
投資業務所產生現金淨額	8,965	186
<b>融資業務</b>		
償還租賃負債	(950)	(1,122)
已付利息	(166)	(97)
融資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1,116)	(1,21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5,702)	(12,398)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8,031	30,66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影響	(64)	(59)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12,265	18,206

## 1. 一般資料

長城天下控股有限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普通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其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及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為香港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二座10樓1005室。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惟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中期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而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此外，若干於香港以外地區經營之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乃以集團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地區之貨幣釐定。

##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集團本期間之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中期財務報表應與二零二二年年報財務報表一併閱讀。編製本期間之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於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時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 二零二零年十月及二零二二年 二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之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收改革—支柱二立法模板

於本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中期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 持續經營

本集團於本期間產生虧損淨額約12,893,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4,958,000港元。經考慮多個可為其營運提供資金的財務來源後，董事認為，由於本集團具備充足的財務資源支持本集團於可見未來的營運，故本集團能夠繼續持續經營。因此，中期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客戶合約收益</b>		
電訊服務收入	40,292	43,297
資訊科技業務收入	695	609
	<b>40,987</b>	43,906
<b>租賃收益</b>		
經營租賃項下之固定租賃付款	672	672
	<b>41,659</b>	44,578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內之客戶合約收益拆分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電訊服務		資訊科技業務		總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37,114	38,991	-	287	37,114	39,278
—隨時間	3,178	4,306	695	322	3,873	4,628
	<b>40,292</b>	43,297	<b>695</b>	609	<b>40,987</b>	43,906

本集團管理層（主要經營決策者）釐定經營分部，以便進行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本集團之業務分部包括電訊服務、資訊科技業務以及物業投資。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賺取之除稅前業績（並未分配中央經營及行政開支）。所有資產均分配至須予呈報之分部，惟若干未分配資產（主要為指定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列賬、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除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須予呈報之分部，惟企業負債除外。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按業務及地理分部劃分之分部資料分析載列如下。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續)  
(a) 按業務分部劃分  
分部業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電訊服務		資訊科技業務		物業投資		總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對外銷售	40,292	43,297	695	609	672	672	41,659	44,578
業績								
分部業績	(2,676)	(2,027)	(2,319)	175	664	666	(4,331)	(1,186)
財務費用	-	-	(107)	-	-	-	(107)	-
	(2,676)	(2,027)	(2,426)	175	664	666	(4,438)	(1,186)
未分配之其他經營收入及開支							(8,356)	(10,336)
除稅前虧損							(12,794)	(11,522)

分部資產及負債

	電訊服務		資訊科技業務		物業投資		總計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分部資產	20,480	7,282	8,461	212	52,506	52,836	81,447	60,330
未分配之資產							11,002	27,277
綜合資產總值							92,449	87,607
負債								
分部負債	(18,285)	(6,504)	(8,412)	(313)	(922)	(844)	(27,619)	(7,661)
未分配之負債							(14,879)	(17,079)
綜合負債總額							(42,498)	(24,740)

###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續)

#### (b) 按地理劃分之資料

本集團業務主要位於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新加坡。下表提供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按業務所在地理市場劃分之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香港	14,467	15,331
新加坡	22,214	29,247
中國	4,978	-
	<b>41,659</b>	<b>44,578</b>

以下為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賬面金額按資產所在地區劃分之分析：

	於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香港	60,109	51,870
新加坡	6	-
中國	24	18
	<b>60,139</b>	<b>51,888</b>

#### 4.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147	–
終止租賃安排之收益	–	319
政府補助	91	238
使用權資產之減值虧損	–	(3,491)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	5	–
雜項收入	44	597
	<b>287</b>	<b>(2,337)</b>

#### 5.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a) 財務費用</b>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	166	97
<b>(b) 其他項目</b>		
僱員薪金及其他福利(包括董事酬金)	6,589	5,83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46	221
員工成本總額	<b>6,935</b>	6,059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總額	<b>(672)</b>	(672)
減：就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招致之直接經營開支	1	1
	<b>(671)</b>	(671)
服務成本	<b>39,286</b>	41,983
下列項目折舊：		
—物業、機器及設備	19	9
—使用權資產	507	698
短期租賃之租賃開支	127	126
匯兌虧損淨額	31	6

## 6. 稅項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即期稅項：</b>		
香港利得稅		
本期間	(99)	(96)
<b>遞延稅項：</b>		
本期間	-	(4)
所得稅開支總額	(99)	(100)

本公司於新加坡之全資附屬公司須按17%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17%) 之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於中國之附屬公司須按25%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25%) 之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 7.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股息。

## 8. 每股虧損

本期間之每股虧損乃基於本期間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之虧損約12,893,000港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約11,622,000港元) 及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約196,928,000股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經重列)：加權平均股數約158,894,000股) 計算。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之比較數字已就按於記錄日期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七日每持有四(4)股股份可獲發一(1)股供股股份之基準進行並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三日完成之供股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供股」)；及按每十(10)股已發行及未發行當時現有股份合併為一(1)股合併股份 (「合併股份」) 之基準進行並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九日完成之股份合併 (「股份合併」) 作出追溯調整。

本公司於本期間及上一期間並無已發行具攤薄潛力之普通股，因此，所呈列期間之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 9. 投資物業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公平值</b>		
期／年初結餘	51,400	53,000
於損益內確認之公平值減少淨額	-	(1,600)
期／年末結餘	51,400	51,400

本集團投資物業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平值乃由董事基於直接對比法釐定。本集團投資物業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乃基於與本集團並無關連之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瑞豐環球評估諮詢有限公司於該日期以直接對比法進行之估值得出。

直接對比法利用來自可資比較物業涉及之市場交易之價格及其他相關資料。本期間損益所確認投資物業公平值並無變動(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無)。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投資物業歸入公平值等級制度之第3級別。於本期間，第3級別並無撥入或撥出。

##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貿易應收款項</b>			
客戶合約之貿易應收款項		16,753	4,166
貿易應收款項虧損備抵		(1,215)	(856)
	(a)	15,538	3,310
<b>其他應收款項</b>			
按金		1,494	866
預付款項		763	977
其他應收賬項	(b)	4,862	5,747
遞延應收租金		312	360
		7,431	7,950
其他應收款項虧損備抵		(4,427)	(4,733)
		3,004	3,217
<b>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b>		<b>18,542</b>	6,527
就報告而言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17,522	6,132
非流動資產		1,020	395
		18,542	6,527

附註：

- (a) 本集團進行銷售之信貸期主要介乎30至90天不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中包括之貿易應收款項(已扣除虧損備抵)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少於一個月	10,167	1,391
一至三個月	4,018	730
超過三個月但少於十二個月	761	772
超過十二個月	592	417
	15,538	3,310

- (b)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之其他應收賬項中包括應收款項約4,304,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304,000港元)，乃於二零一七年出售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之應收一名第三方所得款項。於過往年度已全數計提虧損備抵。

## 11. 已質押銀行存款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已質押銀行存款約602,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98,000港元）。於呈報期末，本集團已向供應商開立約15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76,000港元）之銀行擔保，以滿足營運需要。董事認為本集團不大可能根據該等擔保而遭提出申索。於呈報期末，本集團已動用該等擔保下約15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76,000港元），相當於應付該等供應商之未償還金額。

##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貿易應付款項</b>	(a)	<b>11,131</b>	4,200
<b>其他應付款項</b>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項		13,632	10,053
合約負債		1,148	1,013
已收按金		495	495
前任董事貸款	(b)	5,710	5,710
預收款項		120	120
		<b>21,105</b>	17,391
<b>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b>		<b>32,236</b>	21,591
就報告而言分析如下：			
流動負債		31,841	21,196
非流動負債		395	395
		<b>32,236</b>	21,591

附註：

(a) 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概述如下：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少於一個月	4,349	847
一至三個月	4,568	972
超過三個月但少於十二個月	1,273	1,365
超過十二個月	941	1,016
	<b>11,131</b>	4,200

##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續)

附註：(續)

- (b)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來自前任董事趙銳勇先生（「趙先生」）及張嘉恒先生之未償還貸款分別約為2,378,000港元及約3,332,000港元，均為無抵押、無擔保、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

## 13.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b>每股面值0.1港元 (二零二二年：0.01港元) 之普通股</b>		
<b>法定：</b>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2,000,000,000	120,000
股份合併 (附註a)	(10,800,000,000)	-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1,200,000,000	120,000
<b>已發行及繳足：</b>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575,420,000	15,755
根據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供股發行新股份 (附註b)	393,855,000	3,938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969,275,000	19,693
股份合併 (附註a)	(1,772,347,500)	-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196,927,500	19,693

附註：

- (a) 根據股東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七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每十(1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當時現有股份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0.1港元合併股份之股份合併已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九日生效。有關股份合併之詳情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八日之公告以及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之通函披露。
- (b)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本公司按於記錄日期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七日每持有四(4)股股份獲發一(1)股供股股份之基準按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045港元配發393,855,000股新普通股。有關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供股之詳情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三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二日之公告以及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之供股章程披露。

## 14.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曾與一名關聯方進行下列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交易性質</b>		
應收一名關聯方之共用辦公室收入	-	557

## 15. 公平值計量

以下乃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所界定公平值等級制度之三個級別呈列本集團於呈報期末以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而公平值計量乃按最低級別輸入資料（對整體計量有重大影響）作整體分類。輸入資料級別之定義如下：

- 第1級別（最高級別）：本集團在計量日可獲得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2級別：除第1級別所包括之報價以外，可就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觀察得出之輸入資料；及
- 第3級別（最低級別）：無法觀察之資產或負債輸入資料。

**15. 公平值計量 (續)**  
**(a) 按公平值計量之資產**

	第1級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第2級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第3級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b>				
<b>指定按公平值透過 其他全面收益列賬</b>				
非上市股本證券	–	–	1,910	1,910
<b>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金融 資產</b>				
香港上市之股權投資	11	–	–	11
	<b>11</b>	<b>–</b>	<b>1,910</b>	<b>1,921</b>
	第1級別 千港元 (經審核)	第2級別 千港元 (經審核)	第3級別 千港元 (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經審核)
<b>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b>指定按公平值透過 其他全面收益列賬</b>				
非上市股本證券	–	–	1,910	1,910
<b>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 金融資產</b>				
香港上市之股權投資	11	–	–	11
	<b>11</b>	<b>–</b>	<b>1,910</b>	<b>1,921</b>

於本期間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1級別與第2級別公平值計量之間並無轉撥，且第3級別公平值計量亦無撥入或撥出。

15. 公平值計量 (續)  
(a) 按公平值計量之資產 (續)

描述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之公平值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公平值 千港元 (經審核)	公平值等級制度	估值技術
<b>資產</b>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金融資產 — 香港上市之股權投資	11	11	第1級別	活躍市場所報買入價
指定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列賬 — 非上市股本證券	1,910	1,910	第3級別	投資對象公司管理層所報告之經調整資產淨值

(b)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賬面金額與公平值並無重大差別。

# 業務回顧及前景

## 概覽

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隨著越來越多國家在不同程度之商業活動限制後恢復正常，2019冠狀病毒病（「COVID-19」）疫情對全球經濟之影響逐漸減弱。在新加坡，鑑於本期間新確診的病例較少，新加坡政府繼續放寬若干預防措施，如在公共交通工具上佩戴口罩，並於二零二三年第一季度取消所有COVID-19之邊境限制。在香港，社會正朝著全面恢復正常之方向發展。香港政府已相繼放寬預防措施，包括但不限於取消在公共場所群聚的限制、恢復學校的全天面授課程，以及取消強制佩戴口罩的所有規定，市民在公共交通工具上或在公共場所已無需佩戴口罩。

儘管COVID-19疫情之影響有所減弱，但由於俄烏持續不斷的地緣政治衝突，以及英國及美國等主要經濟體為應對持續通脹壓力而收緊貨幣政策，使得全球經濟復甦仍存在很大的不確定性。俄烏衝突導致彼等鄰國，甚至是與任何一方結盟的其他國家之間的關係日益緊張，並干擾俄羅斯、烏克蘭及其他國家之間的貿易往來，導致成本上升，尤其是能源價格上漲，供應減少，若干企業之營運受到干擾。此外，主要經濟體收緊貨幣政策亦導致利率大幅攀升，對企業之經營環境產生深遠影響，造成借貸成本驟增，令企業減少投資活動。個人借貸的成本上升，如按揭貸款利率提高或信用卡利率上升，使民眾及企業在消費方面更加謹慎，減少日常費用及支出。許多歐洲國家的民眾擔心俄烏之間的持續衝突將升級為一場全面戰爭，從而牽涉更多的國家，因此有意增加儲蓄、減少消費。面對上述挑戰，全球經濟復甦之步伐仍然面臨諸多阻礙。

考慮到全球經濟復甦的壓力，新加坡及香港勢必受到相同經濟環境的影響。根據新加坡貿易與工業部(Ministry of Trade and Industry)及香港政府統計處的資料，新加坡及香港於二零二三年第一季度的本地生產總值呈溫和增長，分別僅0.4%及2.7%，儘管起點較上一年度低，而且仍遠低於疫情前之水平。在新加坡及香港經濟復甦乏力的情況下，商業活動對新加坡及香港電訊服務之需求可能在短期內放緩。有鑑於此，本集團收益由上一期間約44,600,000港元減少約6.5%至本期間約41,700,000港元。

於本期間，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之虧損由上一期間約11,600,000港元增加約11.2%至約12,900,000港元。

## 電訊業務

電訊業務（包括於新加坡、香港及中國之電訊及相關資訊科技業務）（「電訊業務」）於本期間錄得收益約40,300,000港元，較上一期間約43,300,000港元減少約6.9%，主要源於電訊業務之零售及批發語音電訊服務收益減少。

自COVID-19疫情爆發以來，電訊業務於近年來的業績備受壓力，但本集團一直在積極探索新的市場機會，使電訊業務的收入來源多樣化，以增強抵禦經濟週期性下滑的韌性，並於過去兩年內在在一定程度上成功錄得收益增長。於本期間，本集團通過在中國汽車市場提供全球定位系統（「GPS」）移動連接解決方案及國際短信批發業務，擴大了電訊業務之服務範圍。

## 電訊業務 (續)

GPS指一組圍繞地球運行發射信號之導航衛星，接收設備可利用該等信號進行三角定位。GPS技術在商業領域獲得廣泛應用，通常會搭配其他探測設備及移動連接，用於車隊管理、的士服務及私家車監控。近年來，由於更多企業就導航及位置追蹤利用準確可靠的先進技術，對GPS車輛定位服務之需求日益增加。本集團預期，隨著技術不斷演進及越來越多人認同GPS技術發展之益處，該需求將繼續增加，而蘋果AirTag等小型追蹤設備廣受歡迎是最好的證明。本集團有意憑藉其於電訊及資訊科技行業的現有知識及關係網絡，把握資產追蹤服務的機會。本集團目前提供之GPS服務連同移動連接主要包括GPS車輛定位服務以及分銷及安裝GPS車輛終端設備（「GPS服務」）。GPS服務即時追蹤目標車輛的位置，確保目標車輛的所在地點及安全。除車輛定位外，如客戶的車輛出現異常情況或任何試圖篡改GPS車載終端設備，客戶亦將立即收到警示。本集團於本期間開始錄得提供GPS服務的收益約5,000,000港元。

於過往數年，隨著電子商貿業務之迅速發展及社交媒體平台的廣泛普及，短信的使用再度興起，以便網上交易及登錄的雙因素身份驗證（2FA），並用於營銷及使用者互動。為了把握短信需求增長的機遇，本集團決定從事短信批發業務，並於本期間錄得收益約3,400,000港元。

## 資訊科技業務

資訊科技業務（包括資訊科技服務（定義見下文）及電子商貿業務（定義見下文））（「資訊科技業務」）於本期間錄得收益約700,000港元，較上一期間約600,000港元增加約16.7%。

於香港提供之資訊科技服務主要包括提供一站式資訊科技服務，包括但不限於維護銷售點系統、安裝伺服器及網絡設備、保安系統及進行網站維護（「資訊科技服務」）。於本期間，資訊科技服務錄得收益約700,000港元，由上一期間約600,000港元增加約16.7%至約700,000港元。

自二零二一年開展資訊科技服務以來，本集團成功與客戶建立穩固關係，從而使本集團更容易向彼等交叉銷售其他增值服務。於本期間，本集團已完成與現有客戶訂立兩份合約（「電子商店改造合約」）之大部分工程，分別改造網上電子商店及銷售點系統，合約總金額約為700,000港元。電子商店改造合約於本期間的收益約為400,000港元。由於電子商店改造合約乃於上一年度的下半年訂立，故於上一期間並無錄得電子商店改造合約的收益。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已確認之總收益約為500,000港元。

除資訊科技服務外，鑑於香港電子商貿業務之迅速發展及香港葡萄酒市場之增長潛力，本集團亦通過開發葡萄酒電子商貿平台Winestry（「該平台」或「Winestry」）積極拓展資訊科技業務的收益來源，讓該平台使用者可在網上買賣葡萄酒（「電子商貿業務」）。該平台已於二零二三年四月推出並運行，目前擁有超過1,000個存貨單位。

## 投資物業

於本期間及上一期間，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九月收購物業（「該物業」）的租金收入約700,000港元。該物業位於香港屈臣道2號海景大廈A座11樓4及6號單位，為一項總面積約5,430平方呎之工業物業，根據中期租賃持有。該物業乃持作投資用途，以經營租賃形式出租。

### 投資物業 (續)

按照董事參照市場上類似物業之近期交易價格所釐定，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該物業之公平值約為51,400,000港元。與該物業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經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估值亦為51,400,000港元）比較，該物業之公平值於本期間並無變動。

預計該物業日後將產生穩定收入，而本集團亦可受惠於該物業之長遠資本增值。

### 前景

新加坡及香港於二零二三年下半年的經濟前景並不明朗，兩地經濟復甦之勢頭仍然不明顯。新加坡經濟之增長前景充滿挑戰，貿易與工業部預期二零二三年的本地生產總值增長率僅為0.5%至2.5%。在香港，儘管社會於後疫情時代恢復正常，經濟出現復甦跡象，但對近期移民潮的擔憂以及與內地恢復全面通關後的消費復甦不如預期持續對經濟造成影響。香港近期之移民潮導致技術人員、專業人士及企業家的流失，長遠而言損害了香港的人力資本及生產力。此外，持有大量資產的高淨值人士的離開或會對房地產市場產生影響，導致物業價格下跌，進而對香港的經濟增長以及對包括電訊在內的各類服務需求產生負面影響。儘管與內地恢復全面通關，訪港內地旅客的數目仍未恢復至過往水平，而彼等之旅遊偏好亦有所轉變，由購物轉為深度旅遊，削弱了消費復甦的勢頭。在上述不利因素的影響下，本集團將繼續保持警惕，嚴守商業決策紀律，採取審慎策略，致力提升本集團之經營業績。為此，本集團將採納針對性的措施，提高營運效率，並使成本結構及資本投資與預計之業務增長保持一致。

就電訊業務而言，由於零售及批發語音電訊分部仍面臨行業及其他通訊渠道之激烈競爭，本集團將致力於採取審慎之財務管理及成本控制措施，以保持其經營利潤率。另一方面，藉由減少對語音電訊業務的依賴，進一步滲透其他資訊科技相關領域，並把握其他機遇，為電訊公司及資訊科技公司提供產品及服務，本集團將繼續努力擴大收益基礎及產品組合以達致可持續增長。於本期間，通過在中國市場提供GPS服務，以及從事國際短信批發業務，本集團擴大了電訊業務之服務範圍。本集團將繼續開發新的產品組合，以補充其現有的產品組合，務求創造均衡的收益來源。

由於企業著重提升數碼能力及提高營運效率，對資訊科技服務之需求預計將增加。本集團將利用現有的技術專業知識，把握資訊科技行業需求增長帶來之機遇。除資訊科技服務外，本集團亦於本期間建立該平台，開展電子商貿業務。秉持著「透過該平台將葡萄酒的潛在買賣方與葡萄酒連結起來」的使命，本集團致力為全香港市民提供愉悅之一站式葡萄酒購物體驗，由葡萄酒採購、下單、收款、送貨以至售後客戶服務，一應俱全。展望未來，為進一步提升客戶之購物體驗，我們將繼續擴大葡萄酒的產品組合，讓消費者能夠盡情享用喜愛的葡萄酒。若經證明為成功的商業模式，我們會考慮更龐大的商機，將Winestry拓展至海外市場。儘管該平台目前仍處於初期階段，本集團預期投放更多資源於系統提升及產品供應，以持續提高顧客滿意度。

本集團將積極尋求新的商機，加強業務多元化，為本公司股東帶來更好的回報。

## 收益及業績

本集團之收益由上一期間約44,600,000港元減少約6.5%至本期間約41,700,000港元。來自電訊業務之收益由上一期間約43,300,000港元減少約6.9%至本期間約40,300,000港元。收益減少主要是由於更激烈的市場競爭導致客戶流失，尤其是零售業務分部。來自資訊科技業務之收益由上一期間約600,000港元增加約16.7%至本期間約7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本期間確認電子商店改造合約之收益。該物業於本期間及上一期間之租金收入約為700,000港元。

本集團之毛利由上一期間約2,600,000港元減少約7.7%至本期間約2,400,000港元。本集團之毛利下降與收益下降一致。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整體毛利率約為5.7%（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約5.8%），與上一期間相比維持在相近水平。

本集團之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方面，上一期間錄得虧損淨額約2,300,000港元，而本期間則錄得收益淨額約300,000港元。該變動主要歸因於缺少上一期間因本集團就有關表現不良使用權資產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之減值評估確認之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約3,500,000港元。

本集團之銷售及分銷開支由上一期間約77,000港元增加約113.0%至本期間約164,000港元，主要源於為減少電訊業務之電訊服務流失率，於二零二三年第二季度之營銷及銷售員工成本有所增加。

本集團之經營及行政開支由上一期間約10,900,000港元增加約33.0%至本期間約14,500,000港元，主要源於諮詢費用及管理層及行政級別人員之員工成本增加合共約3,600,000港元為了多種目的，包括開發及維護Winestry以及就評估潛在投資機會取得專業意見。

本集團本期間之財務費用為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約166,000港元，而上一期間則約為97,000港元。財務費用增加乃因就租賃額外辦公室確認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其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告中披露。

由於以上所述，於本期間，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之虧損由上一期間約11,600,000港元增加約11.2%至約12,900,000港元。

## 資本結構、流動資金及融資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淨資產約為50,000,000港元，而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62,900,000港元。淨資產減少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本期間錄得經營虧損所致。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不包括已質押銀行存款）約為12,3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8,000,000港元）。銀行結餘及現金減少主要是由於下列各項之淨影響：(i)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淨額約13,600,000港元，及(ii)來自短期銀行存款到期之現金流入9,000,000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已質押銀行存款約為6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6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約2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00,000港元）之銀行擔保已就經營規定向供應商發出。

### 資本結構、流動資金及融資 (續)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來自兩名前任董事之貸款約為5,7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700,000港元)，為無抵押、無擔保及免息。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負債資產比率(按來自前任董事之貸款佔淨資產之百分比計量)約為11.4%(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9.1%)。負債資產比率上升主要源於本集團本期間錄得經營虧損令本集團淨資產減少。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租賃負債約為9,9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800,000港元)。租賃負債增加主要是由於本期間就租賃額外辦公室確認租賃負債所致，惟被本期間租賃負債還款所部分抵銷。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七日，本公司股東批准將本公司每十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當時現有普通股股份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合併股份。股份合併已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九日生效。緊隨股份合併生效後，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為120,000,000港元，分為1,2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合併股份，其中已發行合併股份為196,927,500股。有關股份合併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八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之通函。

### 外匯風險

本集團有若干資產、負債及交易以新加坡元及人民幣計值。本集團持續密切監察新加坡元及人民幣各自之匯率，並將於適當時候採取適當行動減低該等匯兌風險。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相關貨幣對沖。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或出售。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已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	擁有權益之	
		股份 <sup>#</sup> 數目	持股概約百分比
張少輝（「張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135,589,342 (附註1)	68.85% (附註2)

# 「股份」指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附註：

- 該135,589,342股股份由張先生全資實益擁有之Beta Dynamic Limited實益擁有。張先生亦為Beta Dynamic Limited之唯一董事。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九日生效的股份合併（每十(10)股已發行及未發行當時現有股份合併為一(1)股合併股份）前，1,355,893,423股股份由Beta Dynamic Limited實益擁有。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1,355,893,423股股份亦根據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九日之證券借貸協議受Beta Dynamic Limited（作為貸方）與Hammer Capital Ventures Limited（亦由張先生全資實益擁有）（作為借方）之間的股票借貸安排規限。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六日，Hammer Capital Ventures Limited已向Beta Dynamic Limited歸還1,355,893,423股股份。股份合併後，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八日，Beta Dynamic Limited向Hammer Capital Ventures Limited借出70,000,000股股份。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八日，Beta Dynamic Limited向Hammer Capital Ventures Limited進一步借出65,589,342股股份，合共135,589,342股股份。
- 該持股百分比按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之全部已發行股本196,927,500股股份計算。

上文披露之所有權益均為於本公司股份中之好倉，而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持有本公司之相關股份或債權證。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及淡倉 (續) 於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	董事所持股份 數目及於相聯 法團股本中 之權益百分比
張少輝	Beta Dynamic Limited (附註3)	實益擁有人	130,000股， 100%

附註：

3. Beta Dynamic Limited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逾50%，乃本公司之控股公司，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為本公司之相聯法團。

上文披露之所有權益均為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已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及淡倉之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如下：

股東名稱	身份	擁有權益 之股份 <sup>#</sup> 數目	持股概約 百分比
Beta Dynamic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35,589,342 (上文附註1)	68.85% (上文附註2)

<sup>#</sup> 「股份」指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上文披露之所有權益均為於本公司股份中之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概無其他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已另行知會本公司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 供股所得款項用途之最新情況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進行之供股

本公司按於記錄日期(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合資格股東每持有四(4)股股份獲發一(1)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供股方式按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15港元發行262,570,000股供股股份,供股已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完成(「二零二一年五月供股」)。於本期間初,二零二一年五月供股所得款項淨額(「二零二一年五月所得款項淨額」)餘額約為5,7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董事會議決更改二零二一年五月所得款項淨額約5,700,000港元之建議用途,由償還結欠兩名前非執行董事之免息金額合共約5,700,000港元更改為一般營運資金用途,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之公告中披露。二零二一年五月所得款項淨額之原訂擬定用途、經修訂擬定用途、實際用途及餘額載列如下:

明細	二零二一年 五月所得款項 淨額原訂 擬定用途 百萬港元 (概約)	二零二一年 五月所得款項 淨額經修訂 擬定用途 百萬港元 (概約)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之 二零二一年 五月所得款項 淨額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概約)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之 二零二一年 五月所得款項 淨額餘額 百萬港元 (概約)	進度
償還本集團之貸款及借款:					
— 結欠張先生	10.2 (附註1)	10.2	10.2	—	
— 結欠一間屬獨立第三方之 持牌放債公司	5.1 (附註2)	5.1	5.1	—	
— 結欠張嘉恒先生	3.3	—	—	—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重新
— 結欠趙先生	2.4	—	—	—	分配至一般營運資金。
一般營運資金,包括經營及 行政開支、薪金以及租金開支	17.0	22.7	19.2	3.5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由 償還結欠兩名前非執行董事之 免息金額重新分配。將於二零 二三年九月或之前動用。
	38.0	38.0	34.5	3.5	

附註:

1. 包括未償還本金10,000,000港元及其按年利率12%累算之未付利息。
2. 包括未償還本金5,000,000港元及其按年利率15%累算之未付利息。

## 供股所得款項用途之最新情況 (續)

###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進行之供股

本公司按於記錄日期(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日)合資格股東每持有五(5)股股份獲發一(1)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供股方式按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10港元發行262,570,000股供股股份,供股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六日完成(「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供股」)。於本期間初,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供股所得款項淨額(「二零二一年十一月所得款項淨額」)餘額約為5,9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五日,董事會議決更改二零二一年十一月所得款項淨額中約7,000,000港元之擬定用途,由未來投資機會之資金更改為開發及維護該平台之資金,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七月六日之公告中披露。二零二一年十一月所得款項淨額之原訂擬定用途、經修訂擬定用途、實際用途及餘額載列如下:

明細	二零二一年 十一月所得 款項淨額原訂 擬定用途 百萬港元 (概約)	二零二一年 十一月所得 款項淨額經 修訂擬定用途 百萬港元 (概約)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之 二零二一年 十一月所得款項 淨額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概約)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之 二零二一年 十一月所得 款項淨額餘額 百萬港元 (概約)	進度
本集團電訊業務獲得之 項目所需投標、供應商按金 及其他款項之資金	2.1	2.1	2.1	-	
償還結欠張先生之貸款	10.8 (附註3)	10.8	10.8	-	
一般營運資金,包括經營及 行政開支、薪金及租金開支	5.1	5.1	5.1	-	
未來投資機會	7.0	-	-	-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五日 重新分配至該平台。
該平台	-	7.0	3.4	3.6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五日由 未來投資機會重新分配。 將於二零二三年或之前動用。
	25.0	25.0	21.4	3.6	

附註:

- 包括未償還本金10,500,000港元及其按年利率9.8%累算之未付利息。

## 供股所得款項用途之最新情況 (續) 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進行之供股

本公司按於記錄日期(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七日)合資格股東每持有四(4)股股份獲發一(1)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供股方式按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045港元發行393,855,000股供股股份,供股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三日完成。於本期間初,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供股所得款項淨額(「二零二二年十一月所得款項淨額」)餘額約為10,1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一月所得款項淨額之擬定用途、實際用途及餘額載列如下:

明細	二零二二年	於二零二三年	於二零二三年
	十一月所得款項 淨額擬定用途 百萬港元 (概約)	二零二二年 十一月所得款項 淨額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概約)	六月三十日之 二零二二年 十一月所得 款項淨額餘額 百萬港元 (概約)
償還結欠張先生之貸款	6.2 (附註4)	6.2	-
葡萄酒銷售及分銷之該平台之推廣及線上營銷開支	0.1	0.1	-
員工成本,該平台產生之成本除外	6.2	6.2	-
審計及其他專業費用	1.2	1.2	-
租金開支	1.0	1.0	-
其他行政開支	1.8	1.8	-
	16.5	16.5	-

附註:

- 包括未償還本金6,000,000港元及其按年利率9.8%累算之未付利息。

##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於截至二零二八年六月二十七日止10年內有效及生效。購股權計劃之計劃授權限額已於本公司在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經股東批准更新,令本公司可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最多157,542,000份購股權,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之通函及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之公告中披露。股份合併(每十(10)股本公司已發行及未發行當時現有股份合併為一(1)股合併股份)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九日生效後,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以授出之購股權數目上限為15,754,200份,相當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8%。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概要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八日之通函。

於本期間,概無任何購股權尚未行使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或同意授出。購股權計劃項下從未授出任何購股權。

於本期間開始及結束時,根據購股權計劃可授予的購股權總數分別為157,542,000份(股份合併前之本公司股份)及15,754,200份(合併股份),涉及本公司於該等日期之已發行股本約8%。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克盡己任，以股東之最大利益為先，並提高股東長遠之價值。除下文所述之不合規及偏離事項外，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資料足以合理顯示本公司目前或於本期間內任何時間未有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行事。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C.2.1，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九日李冰女士辭任後，本公司並無委任行政總裁。自二零二一年三月二日起，張先生出任董事會主席，同時擔當本公司代理行政總裁之角色，直至物色到合適候選人為止。董事會認為，張先生同時兼任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代理行政總裁將為本公司提供貫徹一致之強力領導，使本公司在制定及執行業務決策及策略上更具效益及效率。董事會認為，該架構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現階段之最佳利益。然而，董事會將持續不時檢討本集團管理層之現行架構，一經選定具備合適知識、技能及經驗之候選人，本公司將適時作出提名以確保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行政總裁由兩名不同人士擔任。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F.2.2，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主席張先生因其他業務關係而未能出席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儘管張先生未有出席，惟已審閱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於會議舉行前提供之所有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文件，而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之所有記錄及會議紀錄均已於會後送交張先生以供其參閱。擔任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主席之執行董事許振威先生，連同出席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之其他董事會成員，已具備足夠能力及知識於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解答提問。

##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個別具體查詢後確認，董事於本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列明之規定準則。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本期間派付中期股息（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無）。

## 資產押記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重大資產押記（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審閱中期財務報表

本集團本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於獲得董事會正式批准前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而董事會認為該等財務資料乃按照適用會計準則編製。

##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呈報期後事項

自本期間結束以來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並無發生影響本集團之重要事項。

##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董事資料之變動如下：

- (a) 執行董事張鴻先生自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起獲委任為Reach Energy Berhad（一家於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5256））之獨立非執行主席；及
- (b) 獨立非執行董事周曉東先生自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起獲委任為Reach Energy Berhad（一家於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5256））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披露。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新加坡及中國聘用29名（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名）僱員（包括董事），其於本期間之總員工成本約為6,9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約6,100,000港元）。

本集團之薪酬政策及結構自本公司二零二二年年報日期以來一直維持不變。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採納本報告第30頁「購股權計劃」一節所載之購股權計劃。

## 環保意識

過去多年，本集團一直盡力減少在其業務過程中產生之廢物。自二零一五年起，本公司一直參與由環境保護署及環境運動委員會等組織建立之認可計劃—香港綠色機構認證「減廢證書」。該計劃旨在鼓勵香港工商機構採取妥善措施，減少企業在運作、提供服務及產品時產生之廢物。詳情請參閱載入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刊發及登載之二零二二年年報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本公司可持續發展承諾之使命及願景」一節。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少輝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四日